



舞蹈室 租用申請表

A. 訂用須知

1. 本村舞蹈室只供訂營團體或營友租用。舞蹈室只作舞蹈、非球類活動及會議用途。
2. 舞蹈室面積為 26 尺 x 22 尺，設有落地鋼鏡面。
3. 場地並不能放置任何枱或椅。場內會提供 30 張坐墊作會議之用。
4. 須在租用日前 6 個月或以內才可向烏溪沙青年新村申請預留場地。
5. 需要傳真、電郵或親臨本村辦事處遞交本表格。本村確認申請後，於租用當天簽場前繳交所有費用。
6. 租用分三節計算：早 9:00-13:00, 午 14:00-18:00, 晚 19:00-23:00

B. 使用須知

1. 營友不可穿著高跟鞋及會造成鞋印的運動鞋進入場內。
2. 為免影響其他營友，播放音樂時必須將門關上。
3. 請小心使用舞蹈室內之設施，保持清潔、整齊，借用團體必須清理場地，並回復原狀。若場地或設施有任何損壞弄污等，須按值賠償。
4. 如使用者行為不檢或違規，本村有權拒絕有關人士使用設施，所繳費用不獲退還。

C. 聲明

*本人已閱讀上述<訂用須知> <使用須知>以及<烏溪沙青年新村用營須知及營地守則>，明白及願意遵守相關條款，謹此聲明。

<收集個人資料聲明>

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（下稱「本會」）會遵守及履行個人資料（私隱）條例之規定，並確保你的個人資料的準確性及安全性。你的個人資料（包括你的姓名、電郵地址）或會被本會透過電話／郵寄／電子郵件，用作聯絡通訊、籌款、推廣活動、研究調查及其他通訊及推廣之用途。若你希望停止接收本會上述各項資訊，請將中英文全名、會員證號碼及電話號碼，電郵予本會烏溪沙青年新村 (wkscamp@ymca.org.hk)以安排相關刪除手續。如有查詢，請致電 2642 9420 與本會聯絡。

團體名稱：_____ 人數：_____ 負責人：_____

營期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電話：_____

簽署：_____

租用日期及節數：

日期	節數	收費	備註
/ /	早 午 晚		
/ /	早 午 晚		
/ /	早 午 晚		

每節收費	包括項目
\$ 440	普通音響播放 (沒有咪)

冷氣租用：

日期	時間
/ /	--
/ /	--
/ /	--

合共費用：_____

此欄由本村填寫		日期
* 批准/不批准	已傳真人營負責人	
	已存檔本村辦事處	
經辦人:	#因特殊理由豁免費用由營主任批核	
收條號碼:		
日期:	營主任：_____	

本村蓋印及日期: